

第七屆元朗區議會 第五次會議

要求興建錦田八鄉體育館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回應

就元朗區的文化及康體設施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本署）現正推展2017年《施政報告》中「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」和2022年《施政報告》提出的「體育及康樂設施十年發展藍圖」「文化設施十年發展藍圖」下多個文化及康體設施的工程項目，包括興建中的「元朗大球場」及「天水圍天業路康樂及文化綜合項目第一期（文物修復資源中心）」；本署及相關部門亦正積極籌劃「天水圍天業路康樂及文化綜合項目第二期」、「元朗東頭工業區體育設施及公眾停車場」及「元朗第12區體育館」的工程項目。本署會在完成上述各工程項目的主要籌劃工作後，再行檢討其他項目（包括錦田八鄉體育館工程計劃）的先後緩急次序，持續籌劃區內未來的文化及康體設施。

此外，政府在財政整合計劃下，會審視在規劃中項目的緩急優次、必要性和重要性，包括審視如何更有效運用公共資源及工程開支的效益，一些正在前期規劃或構思階段的項目會因應項目的重要性等因素，調整推展進度。

在規劃新的康體及休憩設施時，除了參考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外，亦會考慮其他因素及條件，包括現時在全港和地區層面所提供的體育設施、體育發展的政策目標、現有設施的使用率、人口變化、當區區議會的意見、可供使用的土地和技術可行性等，以確保元朗區內有足夠的康體及休憩設施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2024年9月